

中国机器人技能大赛

双足舞蹈

QQ 讨论群：854723732

比 赛 规 则

(2025 版)

足式机器人竞赛项目：GX203 双足舞蹈

项目交流 QQ 群：854723732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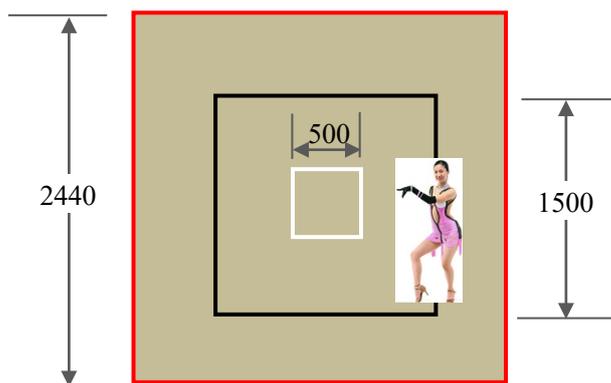
大赛组委会官网：AI. robot12360. com

一、项目说明

设置本机器人竞赛项目的目的是引导参赛队研究、设计并制作具有优秀硬件与软件系统的移动机器人，逐步提高机器人多方面的能力与智能。要求机器人在特定的场地上，随外部随机选择播放的音乐进行舞蹈，时间限定 3 分钟。每次大赛具体开设的项目形式及要求以通知为准。

二、比赛场地

本次比赛场地尺寸、标识线见图。



场地：

场地尺寸如上图，放在地面（或桌上）；可根据舞蹈机器人需要准备和选择。但赛场仅提供如下两种场地：

- 1、木工板或密度板拼接或具有同等条件的木地板地面（2 张常用尺寸），场地表面为板材原色；
- 2、绿色地毯（厚度约 3-5mm）。

服饰、化妆、道具：自选自备。

场地防护边框：无。

标识线：3 圈，不同颜色。布基胶带、宽度约 30mm。

三、机器人

3.1 机器人规范要求

机器人	规范要求
	双足机器人（非 Nao）

重量	不限
尺寸	不限
外观结构	双足
服饰、道具	不限
安全	机器人不得伤害人，不得损坏场地与环境。

3.2 机器人姓名/参赛队名称

要求给每台机器人取一个姓名，用于报名、登记、标示、识别。如：Robot 舞神、嫦娥奔月、华尔兹 123 等等。姓名长度不超过 7 个汉字，2 个字母/数字算一个汉字。

3.3 领队老师、指导老师、教练/研制人

应明确每个机器人队伍对应的指导老师、领队老师和队员（队员即研制人、教练）。

3.4 机器人数量

舞蹈表演可以独舞、双人舞、多人舞，自选。以后参赛队伍大幅增加再细分。

四、竞赛方式

具体赛程根据报名情况制定，在程序册公布。可能分为如下两轮：

4.1 第一轮比赛（初赛）

所有机器人均有 2 次舞蹈表演机会，按得分较高的一次成绩排序。
成绩混合排序，得出名次。
前 L 名机器人进入决赛。

4.4 第二轮比赛（决赛）

所有机器人均有 2 次舞蹈表演机会，按得分较高的一次成绩排序。
成绩混合排序，得出名次。

五、竞赛过程及评分

机器人舞蹈时的音乐及播放设备，各队自备。比赛时，可选择使用赛场的播放设备。

每场比赛，每个机器人舞蹈时的音乐可以不一样，上场前选定 5 段音乐（每段时长大于 70 秒）；比赛时，裁判从中随机选择 3 段音乐播放。

裁判随机选择 3 段音乐，每段大约 50-70 秒不等（裁判随机决定切换时间点），总时长大约 3 分钟（裁判有权适当缩短或延长时间。）

5.1 预备

裁判发出“预备”口令后，队员将机器人放入舞池：

裁判 3 次发出“预备”口令后，未能做好准备的机器人，延后比赛，扣 10 分。

5.2 开始

裁判播放音乐后，机器人随音乐起舞。3 段音乐总时长约 3 分钟。

每场舞蹈的音乐可能不一样，3 段音乐的次序也可能不一样。

5.3 过程

整个过程，队员未经允许不得触碰机器人。舞蹈过程中，队员可以即兴解说，甚至配合动作。机器人掉落舞池外或因技术原因不能继续进行时，比赛中止。

5.4 结束停机

音乐结束，机器人应自动停机。

5.5 评分

由项目裁判长召集并组织评委会工作。

评分委员有技术型评委和艺术型评委（至少一位）。

评委遴选采用回避制；也可以一校一名评委，去最高最低分方式。

5.6 成绩排序

按照首先决赛成绩、其次初赛成绩得出总名次排序。

5.7 现场比赛评分表

	分项	说明	满分
1	外观	装饰，使机器人更有观赏性。	10
2	节奏随动	动作应与音乐节奏快慢保持一致。	30
3	动作	动作编排流畅，创意新颖，有一定的难度系数，重复动作少。	40
4	起步、收步	应紧扣音乐的起停。	10
5	加分	如多机器人较好协调共舞、动作难度大且具有自行复位功能等。	10
6	扣分	未能正常参赛且需要延后比赛的。	-10
7	扣分	未能自动识别音乐，随音乐起始和终止动作，而使用遥控方式控制。	-10
总分满分			100

5.8 最终得分

1、技术报告撰写应思路清晰、结构合理、格式规范，具有一定的原创性和应用性。技术报告由项目裁判长组织评审并按满分 100 分给予成绩。

2、机器人鼓励自主设计并制作，如为参赛队自主创作的机器人，将有最高 20 分的加分，如只是购买成品机器人进行简单改动，将不会加分或根据改动量加分。

3、最终得分由现场比赛评分 * 80% + 技术报告得分 * 20% + 机器人创作加分。

六、其它

1、各机器人参赛队伍应在正式比赛三日前提交技术报告给项目裁判长，必要时增加答辩环节，具体要求，届时将通知各队。

2、根据报名情况，实际赛程赛制以报到时发放的程序册为准。

3、未尽事宜，项目裁判长裁决。

4、不服裁判长裁决的，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诉，但应提供证据。

5、上述内容如有与大赛组委会规定不一致的，以组委会规定为准。